

苏州迈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和苏州迈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4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苏亚金诚”）前身为江苏苏亚审计事务所（原隶属于江苏省审计厅），创立于 1996 年 5 月。1999 年 10 月改制为江苏苏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00 年 7 月，经江苏省财政厅批准重组设立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13 年 12 月 2 日，经批准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注册地址为南京市建邺区泰山路 159 号正太中心大厦 A 座 14-16 层，首席合伙人为詹从才先生，苏亚金诚是第一批经财政部、证监会备案后可以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会计事务所。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苏亚金诚有合伙人 42 人，注册会计师 254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161 人。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苏亚金诚是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聘请的审计机构，自聘请苏亚金诚为本公司审计机构以来，其工作勤勉尽责，遵循独立、公允、客观的执业准则进行了独立审计，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各项审计工作。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苏亚金诚为公司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

二、2024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结合公司 2024 年年报工作安排，苏亚金诚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等业务情况等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专项说明。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苏亚金诚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

经审计，苏亚金诚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三、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对苏亚金诚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2024 年 4 月 23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苏亚金诚为公司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2024 年 12 月 29 日，审计委员会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项目合伙人及年审会计师召开审前沟通会议，对 2024 年度审计工作的审计范围、重要时间节点、人员安排、审计重点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

（三）2025 年 4 月 24 日，为切实保障公司审计工作质量，加强对审计机构的监督与管理，审计委员会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项目合伙人及年审会计师召开工作沟通会议，全面了解审计机构各方面情况，深入沟通公司审计相关重大事项。审计委员会着重对会计师事务所的内控管理、资源配备、信息安全管理等方面展开深入探讨。在工作沟通会议上对 2024 年度公司财务报表中重大事项的编制情况、关联交易事项、资金占用情况、关键审计事项及审计应对、审计结论等进行了沟通，并督促会计师事务所按时出具审计报告。

（四）2025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召开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2024 年年度报告、财务决算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以及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等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总体评价

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苏亚金诚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4 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苏州迈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